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優學生輔導作業要點

107年6月5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會議通過

110年12月9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落實技優學生輔導工作，完善技優學生學習環境，以提升技優學生學習成效，特訂定本校「技優學生輔導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要點所稱技優學生係指透過技優保送及技優甄審等招生管道入學之學生。

三、為輔導技優學生，設置輔導專責組織及職掌如下：

(一)校級技優學生輔導委員會：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各系班主任為當然委員，規劃擬定各項輔導措施。

(二)各系班成立技優學生輔導小組：由各系班主任召集相關人員，配合技優學生輔導委員會決議，推行各項輔導措施，並提出成果報告。重點工作如下：

- 1.安排技優學生專屬技優導師。
- 2.建立技優學生聯絡網。
- 3.綜理技優學生相關事項。

四、實施內容：

(一)學生學習輔導

- 1.入學前暑期輔導課程：開設暑期英文及數學輔導課程，提供技優學生於新生入學前之暑假修習，穩固學科基礎。
- 2.開設技優專班課程：於夜間或假日開設技優專班課程，供技優學生修讀學期成績及格，得抵免原系課程。
- 3.多元學伴制度：由各系技優學生輔導小組主動瞭解技優學生各科目在學習上所需之協助，依據不同課程協助技優學生與不同學伴配對，並核發學伴獎勵金。
- 4.技優導師制度：由技優學生輔導小組安排專任教師輔導技優學生，提供在校修業期間之課業諮詢等事宜，並擔任學生與任課教師間的橋樑，適時將學生學習背景及狀況隨時知會任課教師。
- 5.共學制度：由技優導師指導之研究生和技優學生，以分工合作的學習方式組成共學群，技優入學生協助技術面之精進，研究生協助技優生基礎和理論知識的補強。

(二)技術精進

- 1.鼓勵各單位成立獎助學金獎勵技優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及參與國際競賽，相關辦法由權責單位自訂。
- 2.技優學生之專長能力經就讀系審核認可後，得申請學分抵免，其相關規定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辦理。

(三)其他相關輔導措施，因應技優學生需求持續規畫之。

五、經費來源與用途

(一)技優領航計畫或校務基金：補助暑期基礎課程鐘點費、技優專班課程鐘點費、技優導師鐘點費及多元學伴獎勵金等。

(二)其他教育部補助計畫：依相關輔導項目補助之。

(三)校友捐款：得依捐款者指定項目及用途。

六、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